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一般项目论证活页

一、项目名称（必填）：

|  |
| --- |
| （1）**选题依据**：国内外相关研究的学术史梳理及研究动态；本项目相对已有研究的独到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等。（2）**研究内容**：本项目的研究对象、总体框架、重点难点、主要目标等。（3）**思路方法**：本项目研究的基本思路、具体研究方法、研究计划及其可行性等。（4）**创新之处**：在学术思想、学术观点、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。（5）**预期成果**：成果形式、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。**（6）参考文献：**开展本项目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。（限**6000字**以内） |

二、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

|  |
| --- |
| **（1）学术简历**：项目负责人的主要学术简历、学术兼职，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。**（2）研究基础：**项目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、核心观点及社会评价等。**（3）承担项目**：负责人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，包括项目名称、资助机构、资助金额、结项情况、研究起止时间等。**（4）与已承担项目或博士论文的关系**：凡以各级各类项目或博士学位论文（博士后出站报告）为基础申报的项目，须阐明已承担项目或学位论文（报告）与本项目的联系和区别。**（5）条件保障**：完成本项目研究的时间保证、资料设备等科研条件。（限2000字以内） |

三、预期研究成果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研究阶段****（起止时间）** | **阶段成果名称** | **成果形式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**最终研究成果** |
| **序号** | **完成时间** | **最终成果名称** | **成果形式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说明：

1.活页内项目名称必须填写完整，且与《申请书》一致，一般不加副标题。

2.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，相关信息用“×××”代替。否则取消参评资格。

3.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只填成果名称、成果形式（如论文、专著、研究报告等），不得填写作者姓名、单位、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时间或刊期等。申请人承担的已结项或在研项目、与本项目无关的成果等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。申请人的前期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。